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0-023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哈尔斯	股票代码	0026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敏	胡宇超	
办公地址	永康经济开发区哈尔斯路 1 号		永康经济开发区哈尔斯路 1 号
电话	0579-89295369		0579-89295369
电子信箱	pengmin@haers.com		huyc@haer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不锈钢真空保温器皿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保温杯、保

温瓶、保温壶、保温饭盒、焖烧壶、真空保温电热水壶等不锈钢真空保温器皿以及铝瓶、玻璃杯，PP、Tritan 等材质的塑料杯。自2015年起，公司开始拓展主营业务产品种类，在不锈钢真空保温器皿的基础上新增了玻璃、塑料（PP、Tritan）等不同材质的器皿以及不锈钢真空小家电等产品。2016年公司正式进军智能饮水器具产品市场，材质上主要应用不锈钢、玻璃、陶瓷等，形成了多元化的产品结构。

公司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实现自主品牌的销售，并通过OEM及ODM的业务模式与国际、国内的知名品牌商进行合作，从而进一步拓展市场。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有人们健康饮水的消费生活水平提高、消费升级以及国际知名品牌对于国内自主品牌销售的拉动等因素。自2011年上市以来，公司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发展阶段处于成长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全球范围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专业不锈钢真空保温器皿制造商之一，与国内同行业企业相比具有产销规模大、生产制造技术精良、研发设计能力突出、国内营销网络覆盖面广等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793,743,645.56	1,794,294,913.73	-0.03%	1,439,149,37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116,654.45	99,367,625.54	-44.53%	109,801,12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271,787.62	106,186,070.53	-47.01%	98,258,787.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16,415.58	52,672,419.14	99.57%	42,901,626.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4	-45.83%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4	-41.67%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12.17%	-5.69%	14.0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091,909,122.98	1,780,153,088.41	17.51%	1,656,393,09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0,940,686.68	824,549,413.67	8.05%	808,040,725.0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4,479,269.17	451,617,238.50	491,218,762.43	456,428,37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32,637.24	40,651,615.17	37,327,275.66	-35,694,87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96,777.59	38,285,278.64	45,342,158.96	-41,752,42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54,758.12	9,715,784.35	67,734,439.80	53,520,949.55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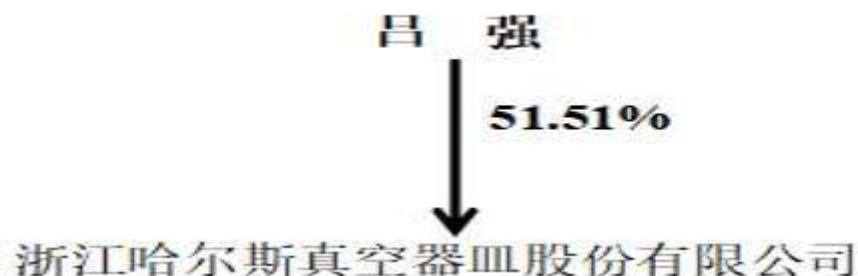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吕强	境内自然人	51.51%	211,411,582	5,217,500	质押	168,786,500	
吕丽珍	境内自然人	5.06%	20,776,500	15,582,375			
欧阳波	境内自然人	3.37%	13,843,800	10,382,850			
吕懿	境内自然人	1.69%	6,925,500	0			
吕丽妃	境内自然人	1.40%	5,751,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5,653,125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泽丰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15%	4,733,095	0			
吕洪	境内自然人	0.70%	2,861,846	0			
吴赛微	境内自然人	0.25%	1,034,37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道伍佰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730,47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强与吕丽珍、欧阳波、吕丽妃、吕懿为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一致行动人股东以外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哈尔转债	128073	2024年08月22日	30,000	第一年 0.4%、第二年 0.8%、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报告期未到付息兑付日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9年10月21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19年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对公司及公司2019年8月22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2019年度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57.54%	53.45%	4.0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5.47%	43.23%	-17.76%
利息保障倍数	3.01	6.71	-55.1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形势错综复杂，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外部经营环境呈现出不确定性。公司按照董事会总体部署的年度任务要求，在“三百四化五布局，三分三控一常态”的中长期发展战略的指引下，坚持“凝心聚力、聚焦协同”的工作总基调，各系统、事业部、中心基于公司战略，全面进行战略研讨、业务梳理，明确业务主航道，聚焦资源，推动公司破局、变革、创新，提升管理经营质量。秉承组织为战略服务，管理为业务服务的原则，逐步开展组织梳理重建、人才盘点、事人匹配，为实现公司未来经营战略目标夯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94亿元，同比下降0.03%。其中，国际市场实现销售收入14.25亿元，同比增长2.66%，占营业收入的79.45%；国内市场实现销售收入3.34亿元，同比下降11.51%，占营业收入的18.64%。OEM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1.91亿元，同比增长9.06%，OBM业务实现销售收入4.18亿元，同比下降22.66%，ODM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50亿元，同比增长12.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11.67万元，同比下降44.53%。营业收入持平，净利润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毛利率下降；电商渠道为实行全网策略，加大力度拓展线上业务，致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为提升产品竞争力、企业综合竞争力等，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和信息化建设投入致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增加；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致财务费用增加。

重要经营管理事项回顾如下：

(1) 加强研发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产品研发枢纽、创新研发先锋”定位，围绕业务系统、供应链和公司参股的工业设计公司、技术开发公司等初步形成平台化运作模式。2019年，累计实现新产品开发释放129款，新品释放数量较同期增长8.4%；国内率先开发华为HiLink智能保温杯产品，提升创新研发能力。

此外，公司持续推进和强化研发基础体系建设工作，逐步建立适配哈尔斯业务的IPD研发管理流程，进一步加强技术预研与产品开发体系，构建产品标准化、模块化平台，提高产品开发效率，降低过程成本并保障产品质量。

(2) 加强品牌投入与传播，提升自主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间，公司持续加大自主品牌建设，加大产品开发，确定了打造行业第一品牌的目标。公司在7月份召开了全国客户峰会，发布哈尔斯品牌新战略，并同步举行了SIGG品牌、SANTECO品牌中国区启动仪式。和故宫文创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全面推进“好杯子来了”故宫主题的全全国性推广活动，获得积极的市场反馈。公司产品入选日本大阪G20峰会，并成功推出华为HiLink生态智能杯。加大了品牌资产的管理工作；形成了自媒体运营、数字精准传播、展会宣传、广告投放、跨界整合传播、大型事件营销等品牌推广活动的多维宣传。

(3) 优化销售渠道管理及拓展，提升公司渠道能力。

报告期内，对国内品牌营销进行了较大力度的调整，对经销商政策进行全面梳理和建设，对销售渠道进行了全面梳理及优化，加强对老经销商的优化及维护。对不同渠道产品进行梳理，明确多渠道产品整体

规划，积极调整产品策略。重启电商分销全网策略，加强电商管理，实现品牌推广、产品创新、营销创新升级。对全国线下经销商系统进行全面梳理并完成冬季品建档，恢复并提升线下终端布局，提升线下主题营销推广。2019年末，公司开始尝试线上直播带货，推动渠道营销创新，探索市场新营销模式。

(4) 持续拓展海外市场，海外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外部经济环境不确定性扩大、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海外业务在巩固美澳市场份额的同时，努力突破日本、韩国等市场。OEM业务以“拓市场、强服务、寻突破”为总基调，积极走访全球杯壶市场，感知和把握行业动态，为公司市场份额的扩大夯实了基础，同时也促进了新客户开发及市场拓展。自主品牌国际市场持续拓展，以市场为导向，加强市场分销网络建设，通过差异化分析逐步实现目标客户精准开发；充分利用HAERS品牌进行全球布局，加快SANTECO品牌在亚洲市场的布局，成功开拓SIGG品牌韩国、新加坡、泰国、新西兰等亚太主要市场。海外市场2019年实现业务销售总收入稳步增长。

(5) 继续推进“标准化、精益化、自动化、信息化”进程，夯实基础，提升效率与整体运营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标准化、精益化、自动化、信息化”工作，夯实基础，提升效率，提升整体运营质量。生产计划管理方面，加强生产计划的管理工作，提升全年自制产品预算达成率，订单批次完成率。技术和品质管理方面，有序推进标准化工作，技术工艺标准不断完善且实现全覆盖；积极开展技术革新及品质提升革新项目，工艺改进32项。精益自动化方面，成立自动化推进小组，积极推进自动化，并在五金加工自动化、激光打标自动化等项目上取得了初步成效；同时推进精益生产，对工厂布局进行调整，实现了部分流水线连线生产，提升现场在制品周转效率。采购管理方面，优化供应商布局，引入和培养多家优质供方，降低采购成本，提升采购计划管理能力。运营管理方面，初步建立分厂制月度经营数据体系，推进划小经营单元试点，培养分厂厂长从管理者到经营者的转变，提升整体运营质量。

(6) 顺利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78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公开发行了3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541号”文同意，公司3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9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哈尔转债”，债券代码“128073”。

公司将充分借助资本的力量加强公司高端生产，推动公司产品升级，促进市场布局，增强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夯实公司在行业内的持续领先地位，推动公司由“产品制造商”转变为“产品设计和品牌附加价值供应商”。

(7) 优化企业人力资源建设，提升企业竞争力

报告期内，对人员考核激励、部门职能设置、员工培训、企业文化建设等四个维度的工作进行全面梳理与管控。

在人员激励与提升效率方面，持续推行薪酬与绩效政策相结合的模式，引进和推行KSF绩效管理体系。将公司年度战略目标根据岗位层级分层级分解，促进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提升业务能力；逐步开展部门职能梳理、人才盘点、事人匹配等工作，进一步完善覆盖各层级的人才发展与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培训机制，持续加强培训、培养人才。持续增强公司培养人才、赋能于人才的能力，系统性地不断提升公司人

才专业水平与综合素质。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培训工作，利用丰富的专业培训资源，系统性地对员工进行技术类专业化培训；企业文化建方面，基于太公家教理念，发布哈尔斯企业文化手册，并及时组织宣贯，将太公文化的精髓运用到企业管理、制度建设、市场谋局、技术创新、职工教育、人才培养等方面中去，推进价值共享、情感共鸣、利益共享，实现共赢。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不锈钢真空器皿	1,571,781,883.84	464,656,329.14	29.56%	-1.16%	2.47%	-2.5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影响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该通知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

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收益没有影响，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B.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贸易公司	新设	2019-02-02	50,000,000.00元人民币	100.00%
SIGG CARE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9-02-09	100,000.00瑞士法郎	100.00%

B.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注销杭州哈尔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 对 2020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